



RISING DEVELOPMENT HOLDINGS LIMITED

(麗盛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1004)

二零零八年三月十四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 按股數投票表決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股東特別大會提呈載於日期為二零零八年二月二十六日之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及有關收購通函內之決議案，已獲各股東以按股數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茲提述麗盛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分別為二零零八年一月十日及二零零八年二月二十六日之公佈及通函（「通函」）。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股東特別大會按股數投票表決結果

於股東特別大會提呈之決議案已獲出席股東以按股數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就相關決議案表決贊成或反對，票數代表之股份數目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 (%)	
	贊成	反對
1. 批准協議及授權任何董事實行據此擬進行交易，包括批准召開大會通告第1項所載協議及／或兌換票據條款之任何修訂	1,982,171,000 (100%)	0 (0%)

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表決贊成或反對決議案之股份總數為3,636,340,000股，相當於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概無股東持有任何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而僅可就有關決議案投反對票之股份。

概無任何股東須於股東特別大會就任何決議案放棄表決，亦概無任何人士於通函內表明擬放棄就於股東特別大會提呈之任何決議案投贊成或反對票。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為股東特別大會投票表決之監票員。

承董事會命
麗盛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黎亮

香港，二零零八年三月十四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黎亮先生、李鏗麟先生及江山先生；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則為霍浩然先生、徐正鴻先生及曹漢璽先生。

* 僅供識別